

通向英语自由境界的阶梯

*BEDTIME READING*

5000词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56

*Last Days of Jerusalem*

耶路撒冷的末日

美国作家改编 英汉对照

原著 Alfred J. Church

[英] 艾尔弗雷德·丘奇

改编 Smith Barney

译注 贾晓英 李腾

航空工业出版社

5000词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 Last Days of Jerusalem

## 耶路撒冷的末日

原著 Josephus  
[美] 约瑟夫  
改编 Smith Banney  
翻译 贾晓英 李 腾  
注释 贾晓英  
主审 李正栓 刘荣强

航空工业出版社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耶路撒冷的末日：英汉对照/(英)丘奇(Church, A. J.)原著；(美)巴尼(Barney, S.)改编；贾晓英译注  
—北京：航空工业出版社，2008.11  
(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5000词/王若平主编)  
ISBN 978-7-80243-177-5

I . 耶… II . ①丘…②巴…③贾… III . ①英语—汉语—对照读物②长篇小说—英国—现代 IV . H319.4: I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15977 号

## 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耶路撒冷的末日

Chuangtoudeng Yingyu Xuexi Duben Yelusaleng De Mori

---

航空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安定门外小关东里 14 号 100029)

发行部电话：010-64978486 010-64919539

北京富生印刷厂印刷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2008 年 1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75

字数：201 千字

印数：1—10000

定价：13.80 元

---

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残页等情况，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负责调换。对本书任何形式的侵权均由李文律师代理。电话：13601002700

# **《床头灯英语学习读本》**

## **丛书学术委员会**

**主 编:王若平**

**高级编审人员:**

- |              |               |
|--------------|---------------|
| 辛润蕾(北京外国语大学) | 李木全(北京大学)     |
| 丰 仁(中国人民大学)  | 孙田庆(北京交通大学)   |
| 朱曼华(首都经贸大学)  | 崔 刚(清华大学)     |
| 林 健(中国政法大学)  | 李庆华(解放军指挥学院)  |
| 杨慎生(国际关系学院)  | 李力行(北京师范大学)   |
| 赵慧聪(北京邮电大学)  | 李安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
| 章 文(中央财经大学)  | 郑士生(中国社会科学院)  |
| 毛荣贵(上海交通大学)  |               |

# 写在前面的话

## 通向英语自由境界的阶梯

### ◆ 全民英语运动

中国近 20 年来兴起了一场轰轰烈烈的全民学英语的运动。其规模之大，范围之广，古今中外前所未有。

学生、教师、公务员、公司职员、商店店员、出租车司机等，各行各业，都在学英语。全民中学英语的人数超过三亿！其学习过程的漫长，也令人感叹。从幼儿园、小学、中学、大学、硕士、博士，到毕业工作，出国，直至退休，一直都在学，英语的学习可谓是终生性的。

### ◆ 英语学了多年之后的尴尬

中国人学了多年英语之后，如果冷静地反省一下多年努力的成效，不难发现自己的英语水平十分令人尴尬。这里将具体表现列举一二：

- 读任何原版的英语杂志，如 Times(时代)、Newsweek(新闻周刊)、The Economists(经济学家)，或者原版小说，如 Jane Eyre(简爱)、Gone with the Wind(飘)等，必须借助词典，因为我们随时都可能读不懂。即便查阅大部头的词典，我们常常还是不能理解文意，甚或将文意理解得面目全非。最为可悲的是我们中很多人已经屈从于这种一知半解的阅读状态，甚至有人还荒唐地认为英语本身就是一门模模糊糊的语言，这样当然就更谈不上尝到读原汁原味英语的乐趣了。
- 学习和探索专业知识的主流载体仍然是汉语。但我们必须清楚：整个现代科学体系基本是用英语来描述和表达的，译成汉语会有一定程度的失真，而且必然导致滞后。
- 英语表达是一个更大的问题。其主要体现在用英语写作以及进行深入交谈上。事实上，大多数人只能用简单的英语来进行粗略的表达，无法顺利地参加国际学术会议或者进行贸易谈判。即使学术水平很高的专家，在国外刊物和国际会议发表论文时，常会请只懂英语不懂专业的人翻译，很多老外眼中不伦不类的论文就是这样产生的。

## ◆ 英语的自由境界

英语的自由境界指的是用英语自由地学习和工作；自由地阅读英文原版书刊和资料；自如地用英语表达和交流；自然地用英语进行思维；自主地用英语撰写论文和著作。

一个英语达到自由境界的人，他的生活也常常是令人羡慕的。清晨随手拿起一份国外的报纸或者杂志，一边喝着浓浓的咖啡，一边轻松、惬意地阅读。日常的学习和工作可以自由地通过英语进行，能够随时了解国外的最新科技动态或最新的商贸行情。可以用英语自由地进行实质性的交谈和撰写书面材料。自己的生存空间不再受到国界的限制，无论是交友、择偶，还是发展自己的事业，都有更宽的、跨国度的选择。

## ◆ 通向英语的自由境界的阶梯

床头灯 3000 词系列出版后，读者的反响强烈。我们每天收到的大量读者来信，对其给予了积极的评价，认为这套读物最大的特点就是能使读者无痛苦学英语。有的读者买了一本回家一看就上瘾了，接连把 50 本都读完了，并且说这是他生活中第一次读英语小说和看金庸小说一样着迷。有相当一部分长期读者已经形成了英语思维，见到生活中的任何一个场景，就能在脑海中用英语想出来。很多读者反映，读完这套读物后用英语进行阅读、写作和深入交谈的能力都有明显的提高，并且得出一个结论：英语成功的方法就是 Keeping on Reading。一个外企员工说，我以前觉得自己的英语水平不错，但读完 30 本后我才感到我的英语真的变得地道了。由于编辑出版的速度有限，在第四集刚刚出版的时候，很多读者已经等待、催促第五集的面世了。很多读者反映“床头灯”系列为他们学英语找到了一条不用特别吃苦就能成功的道路。

为进一步提高读者的阅读能力，并且满足中高级英语读者的需求，我们此次又隆重推出了 5000 词系列。该系列能够对读者最终读懂原著起到承上启下的阶梯作用。一个人英语是否达到自由境界的一个标志，是否能轻松地读懂原著。语言学家认为，读懂原著一般需要循序渐进地过三关。第一关是简易读物关。读简易读物的重要性在床头灯 3000 词系列中已经详述，在此就不多说了。第二关是简易原著关。过了第一关之后，读者如果直接读原著，由于跨越的台阶过大，往往会产生难以抗拒的心理挫折感，效果通常不

佳。因此专家建议过第一关后,要读难度相当于非英文作品的英译本,如法文、德文、中文名著的英译本。我们国内像鲁迅的很多作品就曾被翻译成英语。这些读本由于是翻译作品,用词相对简单,其难度非常适合此阶段的学习。专家们常把英语学习的这个阶段也称为一关,即简易原著关。但这类读物也有一个翻译作品无法避免的缺憾,即语言不够地道。这一问题在外语界一直解决得不理想,这就是本系列书推出的原因。第三关是一般原著关,即读懂未经改写、删节的原著,这是大多数人学英语的最高境界,即自由境界。

床头灯英语读本的 3000 词系列由美国作家执笔,用 3300 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很容易读懂,适合读者过第一关,即简易读物关,它是通向英语自由境界的基石。5000 词系列由美国作家用 5500 词写成,最大限度地保留了原著的语言特色,而且难度适中,很适合读者过英语学习的第二关——简易原著关。较非英语作品的英译本,床头灯英语 5000 词系列在语言上更具有原汁原味的特色,更适合读者学习。它是通向英语自由境界的阶梯。床头灯英语读本 5000 词系列读过 50 本后,简易原著关也就过了。然后再去读原著,过第三关,进入英语自由境界,自然就会易如反掌了。

# 中国人学英语现状分析

## ◆英语是语言的帝国

全球 60 亿人中,有 3.8 亿人的母语是英语,2.5 亿人的第二母语是英语,12.3 亿人学习英语,33.6 亿人和英语有关。全世界电视节目的 75%、E-mail 的 80%、网络的 85%、软件源代码的 100% 都使用英语。40~50 年后,全球 50% 的人精通英语。全球约有 6000 种语言,21 世纪末其中的 90% 将消亡。届时英语作为主导语言的地位将进一步得到提升。

目前中国大约有 3 亿人在学英语,超过英国和美国的人口总和,这是中国努力与时代接轨、与国际接轨的一个重要标志,大量中国人熟练掌握国际通用语言是中华民族走向繁荣富强的必要保障。

## ◆英语学习的近期目标

在中国,英语已经远远超出一个学科的范畴,一个人英语水平的高低总是和事业、前途、地位,甚至命运联系在一起。对于个人来讲,英语在人生旅途中具有战略意义,不失时机地在英语上投入时间、投入精力、投入金钱是明智之举,符合与时俱进的潮流。

## ◆目前存在的问题

尽管在中国学习英语的人很多,但收效却令人担忧,学了这么多年英语,能够运用自如的人实在是凤毛麟角。由于运用能力差,无法品尝到英语学习成功的快乐,很多人不得不承认学英语的目的只是为了考试。

## ◆来自西方的教育理念

中国人读英语有个缺点,学习缺乏渐进性。他们习惯于读满篇都是生词的文章,以为这样“收获”才最大。结果他们的阅读不断地被查词典打断,一小时只能看两三页,读起来自然索然无味,最后只能作罢。这是中国人学英语的通病! 读的文章几乎全部达到了语言学家所说的“frustration level”(使学生感到沮丧的程度)。

我当年的英语老师是美国一位非常优秀的教育家,叫 Steven。他在第一次给我们上课时就说,想要学好英语,最重要的就是使自己成为“a big read-

er”(大量阅读的人,博览群书者)。Read, read, read! 但保证阅读能够顺利进行的关键是阅读材料的难度。生词、难点不能过多,总体水平要低于自己掌握的水平。这样读起来才能津津有味,爱不释手。

西方的语言学家和心理学家对英语学习者的阅读状况进行了大量的研究,结论令人非常吃惊:最适宜阅读的难度比我们长期所处的、我们所习惯的、我们头脑中定位的难度要低得多!只有文中的词量小到足以保证阅读的持续性时,语言吸收的效果才最好,语言水平的提高也最快。举个形象的例子:上山是从峭壁直接艰难攀登还是走平缓的盘山路好?显然,能够从峭壁登顶者寥寥无几!即使其能勉强成功,也远远落后于沿坦途行进者。

### ◆不可缺少的环节

没有几百万字的输入无法学好英语。语言的习得是一个长期的过程,需要大量的“输入”。一个由汉语武装起来的头脑,没有几百万字英文的输入,即使要达到一般水平也难。绝大多数的英语学习者正是由于缺少了这一环节,所以停留在一个无奈的水平上。

### ◆“圣人”学英语的做法

在学英语的长远目标和考试的压力共同作用下,自然会产生学好英语的强烈愿望,但这一愿望的实现需要有很强的“韧劲(自我约束力)”。春来不是读书天,夏日炎炎正好眠,秋有蚊虫冬又冷,收起书包待明年。随着物质文明的繁荣,总有一些理由使人不能安心学习。这样下去,我们的英语之树永远长不高。古人云:“人静而后安,安而能后定,定而能后慧,慧而能后悟,悟而能后得,”很有道理。在四川大足佛教石刻艺术中,有一组大型佛雕《牧牛图》,描绘了一个牧童和牛由斗争、对抗到逐渐协调、融合,最后合而为一的故事。佛祖说:“人的心魔难伏,就像牛一样,私心杂念太多太多;修行者就要像牧童,训练它们,驯服它们,以完美自己的人生。”那些具有很强心力的人,我们姑且称其为“圣人”,他们能够驯服那些影响我们学习的大牛、小牛,抵制各种诱惑,集中精力,专心学习,到达成功的彼岸。

### ◆凡人的困惑

在目前的教育体系中,学好英语是需要坚韧不拔的毅力的。但问题是当我们大多数平凡的人无法和圣人相比,所以在学英语的征途上,失败者多,成功者少。客观地讲,即使采用不太高的标准来衡量,在中国英语学习的失败率

也应该在 99% 以上。有的人说：“难道我们不能把大多数的人都变成圣人吗？”这样大多数人就可以学好英语了。我们不得不承认大多数凡夫俗子是不能够成为圣人的。值得我们深思的是，目前的英语学习体系没有给大多数人提供一条平坦的道路。

## ◆兴趣——英语学习成功的真正源泉

我和大家一样，都是凡人，我也曾经遇到过学英语的困惑，干巴巴的课文无论怎样都激不起我的兴趣。幸运的是我有一个在国外生活多年的姐姐，有一次她回国，给我带来很多浅显有趣的读物。我拿起一本一读，觉得很简单，一个星期就读完了。就英语学习而言，一部英文小说其实就是在用英语建构的一个“虚拟世界”。那里有人，有人的心灵和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揭示，有人与自然、与社会的冲突和调和。走进一部英文小说，你实际上就已经“生活”在一个“英语世界”里了，不愁没有东西可学。经典作品要读，写得好的当代通俗小说也要读。我一共读了 50 本，从此对英语产生了兴趣，英语水平有了很大的提高。还是爱因斯坦说得好：“兴趣是最好的老师。”

### 本套读物的特色：

●情节曲折：本套读物选材的时候非常注意作品的吸引力。比方说：

《查泰莱夫人的情人》(Lady Chatterley's Lover)：我当年读大学的时候，班上每个同学都买一本看。有的同学甚至熄灯后，打着手电筒躲在被窝里看。

《吸血鬼》(Dracula)：这个故事真吓人，我看完以后好几天没睡好觉。后来我的一个学生说他对英语从来不感兴趣，我就把这本小说推荐给他。他看后对我说：“这是我一口气读完的第一本英语书，就是太吓人了。老师，能不能再给我来一本？”

《呼啸山庄》(Wuthering Heights)：讲述的是一个骇人听闻的复仇故事，当初没有想到这本书的作者竟然是一个生活在几乎与世隔绝环境中的女孩。

《飘》(Gone with the Wind)：几乎所有的美国女孩都读过这本书，主人公斯佳丽是美国女孩的偶像，可以说我见过的每个美国女孩都是一个 Scarlett。

.....

本套丛书收录的都是你在一生中值得去读的作品，读这些作品不但可以提高你的英语水平，而且能够提高你的个人修养。

●语言地道:本套读物均由美国作家执笔,用流畅的现代英语写成。他们写作功底深厚,这是母语为非英语的作者很难达到的。

●难度适中:本套读物用 5500 个最常用的英语单词写成,易读懂,对于词汇量超过 3300 的难词均有注释,你躺在床上不用翻字典就能顺利地读下去。

这套读物供你在下课或下班后闲暇时阅读,其优点是帮你实现英语学习的生活化,使英语成为你生活的一部分。这才是英语成功的真谛,更是任何有难度事情成功的真谛。

王若平 于北京

#### 本系列丛书学习指导咨询中心:

北京汉英达外语信息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华清商务会馆 1501 室

邮 编:100083

网 址:<http://www.sinoexam.com>

E-mail:[wrx1@vip.sina.com](mailto:wrx1@vip.sina.com)

孩子学英语博客:<http://www.blog.sina.com.cn/kaoshichong>

床头灯英语的 BLOG:<http://chuangtoudeng.blog.sohu.com>



## 人物关系表

**Josephus 约瑟夫：**本书的作者，也是一名犹太将领。在约塔帕塔战役中被罗马人俘获。他还因为预言了韦斯巴芗和耶路撒冷的命运而被誉为一名灵验的先知。

**Florus 弗罗洛：**罗马行省尤德阿的行政长官。他的残暴统治激起了尤德阿的犹太人的反抗。

**Cestius 塞斯丢：**叙利亚总督。他率三万罗马大军攻打圣殿，但在伯特和仑遭到惨败。攻城过程中，他的士兵们曾使用“龟壳阵”。

**Vespasian 韦斯巴芗：**罗马将领。尼禄命他率六万大军镇压尤德阿的叛乱。围困约塔帕塔城四十七天后，他生擒约瑟夫。他于公元六九年成为罗马帝国皇帝。

**Nero 尼禄：**罗马帝国皇帝。

**Titus 提图斯：**韦斯巴芗的长子，他也是约瑟夫的朋友。在围攻耶路撒冷近五个月后，他率罗马军队摧毁了整个城市。他于公元七九年成为罗马帝国皇帝。

**Domitian 图密善：**韦斯巴芗的儿子，同时也是提图斯的弟弟。公元八一年提图斯死后，他继位成为罗马帝国皇帝。

**King Agrippa 亚基帕王：**他曾经试图劝说犹太人服从弗罗洛的统治，但是没有成功。

**Queen Berenice 百妮基：**亚基帕王的妹妹。她在耶路撒冷时曾恳求弗罗洛对待犹太人多施仁慈。

**John of Gischala 吉斯喀拉的约翰：**犹太将领。他和西门坚守耶路撒冷直到城市陷落的那一天。战后，他被罗马人终身监禁。

**Simon 西门：**犹太将领。他和约翰一样，坚守到了城市的最后一刻。他作为战俘的首领被韦斯巴芗和提图斯带到了罗马的丘比特神殿，举行完庆功仪式后，就被杀死了。



## 故事梗概

公元六六年的罗马帝国盛极一时，地跨亚、非、欧三洲，幅员辽阔。罗马军队所到之处，几乎所向披靡。但是，貌似强大的帝国并不稳固，依靠武力征服的土地上反抗正在酝酿。罗马帝国危机四伏。在一系列反抗罗马统治的斗争中，犹太人民的斗争显得最为坚决，也最为惨烈。首先发难的是罗马行省尤德阿（Judea），其首府就是耶路撒冷。

行省长官弗罗洛（Florus）派兵镇压，结果被赶出了尤德阿。半年后，地方总督塞斯丢（Cestius）亲自帅军讨伐犹太人，却在伯特和仑（Bethhoron）战役中遭到惨败。最后为了镇压起义，罗马派出了将军韦斯巴芗（Vespasian）和他的儿子提图斯（Titus）。韦斯巴芗率六万大军浩浩荡荡开赴尤德阿，进攻加利利（Galilee），在小城约塔帕塔（Jotapata）遭遇犹太人的顽强抵抗。罗马人付出了沉重的代价。与此同时，犹太人方面也伤亡惨重。犹太守将约瑟夫（Josephus）预言城市可坚守四十七天。果然，四十七天城门告破。加利利被罗马军队攻克，约瑟夫兵败投降。面对韦斯巴芗父子，约瑟夫语出惊人，声称韦斯巴芗将会称帝，这恰好言中这名野心十足的军事将领的心事。于是，约瑟夫作为对这场历时五年的战争的参与者和见证者，在韦斯巴芗家族的赞助下，全程纪录了这段历史，这就是我们今天所看到的《耶路撒冷的末日》（Last Days of Jerusalem）。

耶路撒冷易守难攻，有着坚固的防御体系。韦斯巴芗命其子提图斯亲自率三万大军攻打。但处于风暴漩涡中的耶路撒冷并未做好战争准备。犹太人各派纷争不断，耗费了大量人力、物力。直到罗马大军兵临城下时，城中的三派人才匆匆坐在谈判桌前，抛弃前嫌共同商议抗敌对策。他们首先对罗马军队进行了一次突袭，而且初战告捷，备受鼓舞，随后退守城内，做好了打持久战的准备。而在突袭中身陷绝境的提图斯却奇迹般生还，毫发无损，有如神助，使他看到了胜



利的希望。接下来的日子里，他命罗马士兵赶制攻城塔。这样，罗马军队就可以通过攻城塔登上城墙上去。为了抵抗犹太人发射的火箭，提图斯命人在攻城塔外包上金属片，这样，火箭和其他武器均不会危及到攻城塔和里面的士兵。罗马人还使用一种杀伤力很大的投石机，并把石头涂成了黑色，每次投射都会打死很多犹太人。攻城开始后的第十五天，罗马人的攻城锤终于把城墙撞开了一个缺口，犹太人不得不退到第二道城墙之内。与此同时，城内的饥荒灾难正在蔓延，苦苦支撑三天之后，又饿又乏的犹太人放弃了第二道城墙，逃进了第三道城墙之内。期间，提图斯一直试图说服犹太人放弃抵抗，但均遭到拒绝，因为他们知道，即使他们能幸免一死，也难逃奴隶的命运。罗马军队的凶残举世闻名，他们也不想像祖先一样再次沦为“巴比伦之囚”。看到强攻不易，劝降又不成，于是提图斯命令环绕内部城区建起一座高墙，这样城中人就无法出来寻找食物，想以此拖垮敌人。随后罗马军队修建攻城工事，攻下了最坚固的安东尼亚城堡（Tower of Antony），并在一天夜里，顺利占领了中心城区。逃至圣殿避难的犹太人仍然坚决抵制投降，罗马人损失惨重但收效甚微，于是提图斯命令火烧圣殿大门，圣殿最后被付之一炬，其中的无数财宝后来被运至罗马作为战利品做了盛大的展示。罗马大军攻入老城区后，接着便是烧杀抢掠，任何人无一幸免。耶路撒冷遭受了空前浩劫，彻夜燃烧的大火把耶路撒冷夷为平地，这块全世界都顶礼膜拜的圣地在六百年后再次被彻底摧毁。罗马人围城过程中，城内一度曾发生母亲吃掉孩子的悲剧，由此可见当时被围攻者处境的凄惨。犹太反叛者的首领西门（Simon）和约翰（John）则分别被处死和判为终身监禁。

经过这场战争，辉煌的圣地耶路撒冷最后只剩下了费萨尔、希皮克、玛利安三座塔楼以及一堵西墙，作为罗马人征服这座伟大城市的见证。今天全世界的犹太人都来到这座残墙下祈祷，寄予对故国的哀思，这就是著名的“哭墙”。



# 目 录

PREFACE .....	(6)
前言 .....	(7)
CHAPTER 1 OF THE BEGINNINGS OF THE JEWISH	
WAR .....	(10)
第一章 战争的爆发 .....	(11)
CHAPTER 2 OF THE DOINGS OF CESTIUS .....	
第二章 塞斯丢的所作所为 .....	(23)
CHAPTER 3 OF JOSEPHUS AND THE ATTACKING OF	
JOTAPATA .....	(34)
第三章 约瑟夫和约塔帕塔袭击 .....	(35)
CHAPTER 4 OF THE MARVELLOUS ESCAPE OF JOSE-	
PHUS, AND OF THE WAR IN GALILEE .....	(64)
第四章 约瑟夫的绝妙逃跑和加利利之战 .....	(65)
CHAPTER 5 OF THE TROUBLES IN JERUSALEM .....	
第五章 耶路撒冷的动乱 .....	(79)
CHAPTER 6 OF THE FIRST COMING OF THE ROMANS (96)	
第六章 罗马人的第一次到达 .....	(97)
CHAPTER 7 THE BEGINNING OF THE SIEGE .....	
第七章 围攻的开始 .....	(113)
CHAPTER 8 OF THE WALLS OF JERUSALEM .....	
第八章 耶路撒冷的城墙 .....	(129)
CHAPTER 9 THE SIEGE .....	
第九章 围攻 .....	(137)
CHAPTER 10 THE SIEGE (CONTINUED) .....	
CHAPTER 10 THE SIEGE (CONTINUED) .....	(148)



第十章 围攻 (续) .....	(149)
CHAPTER 11 THE SIEGE (CONTINUED) .....	(158)
第十一章 围攻 (续) .....	(159)
CHAPTER 12 THE TAKING OF THE CITY .....	(178)
第十二章 耶路撒冷的陷落 .....	(179)
CHAPTER 13 THE END .....	(198)
第十三章 结尾 .....	(199)



## PREFACE

IN this story I have followed the *narrative* of Josephus and chosen to leave out *numerous* parts, but no other change of importance. It did not fall within the *scope* of my work to *estimate* his *accuracy* in the *storytelling*; but I may here say that a close *acquaintance* with his history will not *incline* the *reader* to put much *confidence* in his narrative on any point where interest or *vanity* may have *tempted* him to *depart* from the truth. In one matter, which is of such interest and importance that an account of it may be given here, he seems to have *deliberately inaccurately* retold history. The cleverness of a German *critic*, Jacob *von Bernays*, *detected* in the *Chronicle* of Sulpicius Severus (*a Christian writer*, A.D. 350–420) a very slightly *disguised quotation* from one of the lost books of the History of Tacitus. The passage may be thus translated.

“*Titus is said to have called a council of war, and then put to it the question whether he ought to destroy so grand a structure as the Temple. Some thought that a sacred building, more famous than any that stood upon the earth, ought not to be destroyed. If it were preserved, it would be a proof of Roman tolerance; if destroyed, it would brand the Empire forever with the shame of cruelty. On the other hand there were some, and among these Titus himself, who considered that the destruction of the Temple was an absolute necessity, if there was to be a complete destruction of the Jewish and Christian religions. These superstitions, opposed as they were to each other, had sprung from the same origin; the Christians had come forth from among the*